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52)

公告

關於被納入國企改革“雙百企業”名單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本公告。

近日，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印發了《國企改革“雙百行動”工作方案》，決定選取百餘戶中央企業子企業和百餘戶地方國有骨幹企業（“雙百企業”），在2018-2020年期間實施國企改革（“國企改革”）“雙百行動”（“雙百行動”）。本公司已被納入國企改革雙百企業名單。

本公司將按照國資委國企改革雙百行動工作要求，包括進一步推進股權多元化以及提升治理水平等方面，結合本公司實際，制定改革實施方案。本公司相信通過改革可以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活力與動力、提高經營效益與防風險能力，促進本公司更健康、可持續的高質量發展，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以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鑒於目前具體方案內容尚在準備中，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志勇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志勇先生、司芙蓉先生及侯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正茂先生及邵廣祿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純均先生、蕭偉強先生、呂廷杰先生、吳太石先生及劉林飛先生。